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中信银行  
股票代码: 601998  
信息披露义务人: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西班牙对外银行)  
注册地址: Plaza de San Nicolas 4, 48005 Bilbao, Spain  
通讯地址: Paseo de la Castellana 81, planta 12, 28046 Madrid, Spain  
发布日期: 2013年10月17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或“BIVA”	指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西班牙对外银行)
中信银行	指中国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协议”或“本次权益变动”	指根据《股份购买协议》的约定,中信股份受让BIVA持有的中信银行2,386,153,679股H股股份
“股份购买协议”	指BIVA与中信股份于2013年10月17日签署的股份购买协议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名称: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西班牙对外银行)
注册地址:	Plaza de San Nicolas 4, 48005 Bilbao, Spain
授权代表:	Maria Jesús Arribas
已发行股本:	2,804,919,880.590欧元(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性质:	外国公司
业务范围:	主营业务是全球性银行业务和金融服务业
经营期限:	永久
股东名称: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西班牙对外银行) 亨得利、纽约、墨西哥和伦敦上市, 股权结构分散, 没有任何大股东拥有股权高于5%
通讯地址:	Paseo de la Castellana 81, planta 12, 28046 Madrid, Spain
电话:	+34 91 3744551
联系人:	Maria Jesús Arribas (+34 91 3744257) Marina Alvarez (+34 91 5378665)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在BIVA所任职务	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González Rodríguez, Francisco	男	西班牙	西班牙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执行董事	Grupo Franciano Bancomer S.A. de C.V. 董事, BBVA Bancomer S.A. 董事
Cano Fernández, Angel	男	西班牙	西班牙	总裁、首席运营官、执行董事	中信银行董事, Turkiye Garanti Bankasi Anonim Sirketi 董事
Alfaro Drake, Tomás	男	西班牙	西班牙	独立董事	
Alvarez Meneguín, Juan Carlos	男	西班牙	西班牙	独立董事	Grupo El Enebro S.A. 董事
Bustamante de la Mora, Ramón	男	西班牙	西班牙	独立董事	
Fernández Rivers, José Antonio	男	西班牙	西班牙	独立董事	
Ferreiro Jordá, Ignacio	男	西班牙	西班牙	独立董事	NUTREXPA 首席运营官, LA FLORA 董事长和首席运营官, ANETO NATURAL 董事长, MAZ (Mutua Accidentes de Zaragoza) 董事
Garijo López, Belén	女	西班牙	西班牙	独立董事	Morak Seno 总裁、首席执行官
González-Piramos, José Manuel	男	西班牙	西班牙	执行董事	European Data Warehouse GmbH 董事长
León Martínez de Irujo, Carlos	男	西班牙	西班牙	独立董事	
Maldonado Ramos, José	男	西班牙	西班牙	非执行董事	
Palo Garcia-Sanchez, José Luis	男	西班牙	西班牙	独立董事	
Pi Llorens, Juan	男	西班牙	西班牙	独立董事	
Rodríguez Vidales, Susana	女	西班牙	西班牙	独立董事	

“信息来源自BIVA企业网站”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中信银行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任何、控制其它A股或H股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 第二章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为BIVA根据《股份购买协议》的约定向中信股份出售其所持中信银行2,386,153,679股H股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继续增持中信银行股份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事项外, BIVA目前并没有打算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继续增持中信银行股份。若发生根据相关规定需要披露的事项, BIVA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三章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有中信银行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 BIVA持有中信银行7,018,099,058股H股股份, 约占中信银行已发行股份总数的9.9%。  
二、权益变动方式  
根据《股份购买协议》的约定, BIVA向中信股份转让其所持有的中信银行2,386,153,679股H股股份。  
(一) 股份购买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协议签订方  
《股份购买协议》的协议签订方为BIVA和中信股份。  
2. 转让股份的数量、比例、股权转让完成时间及支付方式  
根据《股份购买协议》的约定, BIVA向中信股份转让其所持有的中信银行2,386,153,679股股份, 股份性质为H股, 约占中信银行已发行股份总数的9.9%。  
三、协议价格和付款方式  
转让价款为1,277,021,789.93美元, 以现金支付。  
4. 协议的签订和生效时间  
《股份购买协议》于2013年10月17日经BIVA与中信股份签署后生效。本次权益变动将予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后进行。  
(二) 本次权益变动所需取得的相关批准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  
四、拟转让股份存在的质量限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 BIVA根据《股份购买协议》的约定拟转让的中信银行2,386,153,679股H股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 前述股份将受到禁售限制(通过公开市场交易活动出售除外), 禁售期限自《股份购买协议》的签署日起至《股份购买协议》的交割日的首个周年日的前一日。  
第四章 前六个月内幕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 除本次权益变动外, BIVA不存在买卖中信银行上市交易股份的行为。  
第五章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 不存在为规避对本报告内容产生误解而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亦不存在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章 备查文件  
下述备查文件置于中信银行住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以备查阅:  
(一) BIVA购买协议及证明文件复印件;  
(二) BIVA的董事的身份证明列表;  
(三) 《股份购买协议》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 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转让价款和付款方式  
转让价款为1,277,021,789.93美元, 以现金支付。  
4. 协议的签订和生效时间  
《股份购买协议》于2013年10月17日经BIVA与中信股份签署后生效。本次权益变动将予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后进行。  
(二) 本次权益变动所需取得的相关批准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  
四、拟转让股份存在的质量限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 BIVA根据《股份购买协议》的约定拟转让的中信银行2,386,153,679股H股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 前述股份将受到禁售限制(通过公开市场交易活动出售除外), 禁售期限自《股份购买协议》的签署日起至《股份购买协议》的交割日的首个周年日的前一日。  
第四章 前六个月内幕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 除本次权益变动外, BIVA不存在买卖中信银行上市交易股份的行为。  
第五章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 不存在为规避对本报告内容产生误解而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亦不存在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章 备查文件  
下述备查文件置于中信银行住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以备查阅:  
(一) BIVA购买协议及证明文件复印件;  
(二) BIVA的董事的身份证明列表;  
(三) 《股份购买协议》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 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 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名称: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西班牙对外银行)
注册地址:	Plaza de San Nicolas 4, 48005 Bilbao, Spain
授权代表:	Maria Jesús Arribas
已发行股本:	2,804,919,880.590欧元(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性质:	外国公司
业务范围:	主营业务是全球性银行业务和金融服务业
经营期限:	永久
股东名称: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西班牙对外银行) 亨得利、纽约、墨西哥和伦敦上市, 股权结构分散, 没有任何大股东拥有股权高于5%
通讯地址:	Paseo de la Castellana 81, planta 12, 28046 Madrid, Spain
电话:	+34 91 3744551
联系人:	Maria Jesús Arribas (+34 91 3744257) Marina Alvarez (+34 91 5378665)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上市公司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
股票简称	中信银行	股票代码	60199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西班牙对外银行)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址	Plaza de San Nicolas 4, 48005 Bilbao, Spain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持有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司法拍卖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7,018,099,058	持股比例:	15%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数量: 2,386,153,679 变动比例: 5.1%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数量: 4,631,945,376 变动后持股比例: 9.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之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否

是否已经取得批准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西班牙对外银行)  
授权代表: Maria Jesús Arribas  
日期: 年 月 日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中信银行  
股票代码: 601998  
信息披露义务人: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西班牙对外银行)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  
签署日期: 2013年10月18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其履行义务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 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 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 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受让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持有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2,386,153,679股H股, 约占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数的5.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直接间接持有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权益增至66.95%(含A股28,938,928,294股和H股2,386,153,679股);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继续持有公司99.9%的股份(H股)。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取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 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 除非另有说明, 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中信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集团	指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IVA	指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本报告书	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股份购买协议》	指	中信股份与BIVA于2013年10月17日签署的《股份购买协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无	指	人民币元(除非特别说明)

###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  
法定代表人: 常振明  
注册资本: 1,280亿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00004424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 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 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一般经营项目: 投资和管理国内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期货、租赁、基金、信用卡金融企业及相关业务; 信息基础设施、基础电信和增值电信业务、能源、交通基础设施、矿产、林木资源开发和原材料工业、机械制造、房地产开发、环境保护、医药、生物工程和新材料、航空、运输、仓储、酒店、旅游、国内贸易和国际贸易、商业、教育、出版、传媒、文化和体育、境内外工程设计、建设、承包及分包、咨询服务等行业; 投资和管理运营进出口业务。  
经营范围: 资本运营; 进出口业务。  
税务登记证号码: 京税证字11010571783170号  
股权结构: 中信集团持有中信股份99.9%的股份, 北京中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中信股份0.1%的股份  
联系人: 张宇军  
联系电话: 010-59686660  
电子邮箱: ZhangYJ@ccib.com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及控制情况  
(一) 如前述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所述, 中信集团持有中信股份99.9%的股份, 北京中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中信股份0.1%的股份, 中信集团为中信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 中信集团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  
法定代表人: 常振明  
注册资本: 18,397,400,877.184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0000089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 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以外的内容, 有效期至2013年11月25日); 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一般经营项目: 投资管理; 管理内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资产管理、期货、租赁、基金、信用卡金融企业及相关业务、能源、交通基础设施、矿产、林木资源开发和原材料工业、机械制造、房地产开发、信息基础设施、基础电信和增值电信业务、环境保护、医药、生物工程和新材料、航空、运输、仓储、酒店、旅游业、国际贸易和国际贸易、商业、教育、出版、传媒、文化和体育、境内外工程设计、建设、承包及分包、行业的投资业务; 工程招标、勘测、设计、施工、监理、监理、承包及分包、咨询服务; 资产管理; 资本运营; 进出口业务。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境内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  
(一)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中信股份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上市公司代码	持股比例	持股单位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SH.601998 HK.0998	61.85%	中信股份
2	中信海直股份有限公司	SZ.000099	46.65%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3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HK.0267	57.51%	中信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20.482% 富怡投资有限公司 12.342% 新怡投资有限公司 12.342%
4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HK.1883	59.94%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41.51% Silver Log Co., Ltd. 18.43%
5	大昌行集团有限公司	HK.1828	56.11%	中信香港有限公司 55.64% Hainanwh Limited 0.47%
6	大冶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SZ.000708	58.13%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29.95%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8.18%
7	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HK.1205	59.41%	KEITH GROUP LIMITED 40.50% CITIC Australia Pty Limited 9.54%
8	亚洲卫星有限公司	HK.1135	74.33%	Boventale Limited
9	天地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HK.0500	20.85%	盈动投资有限公司
10	中信大锰控股有限公司	HK.1091	49.26%	Highkon Resources Limited 38.98% Apschil investments limited 10.28%
11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SH.600871 HK.1033	17.25%	中信股份
12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SH.601608	71.04%	中信股份 63.87% 中信汽车有限公司 2.39% 中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78%
1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H.600030 HK.6030	20.30%	中信股份

(二)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中信集团除持有上述上市公司权益外, 还拥有以下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上市公司代码	持股比例	持股单位
1	中国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SZ.000839	41.42%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2	中国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SH.600084	42.65%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3	中信21世纪有限公司	HK.0241	21.73%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常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常振明	董事长	男	中国	北京	无
王 毅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中国	北京	无
董建文	执行董事	男	中国	北京	无
魏建中	执行董事	男	中国	北京	无
杨明宇	非执行董事	男	中国	北京	无
于庆生	非执行董事	男	中国	北京	无
曲永生	非执行董事	女	中国	北京	无
曹 鹏	非执行董事	女	中国	北京	无

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

刑事处罚, 未涉及任何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 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根据《股份购买协议》的约定由BIVA向中信股份出售其所持中信银行2,386,153,679股H股股份。  
中信股份作为公司控股股东, 对中信银行未来发展充满信心, 因此希望通过本次增持能够继续支持中信银行的发展。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对拥有的中信银行股份变动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中信银行股份或处置已拥有的中信银行股份。如信息披露义务人作出增持或减持中信银行股份的决定, 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披露。

###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中信银行股份的情况  
(一) 本次权益变动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中信股份直接持有中信银行28,938,928,294股股份(A股)、通过Cloustray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中信银行710股股份(H股), 约占中信银行股份总数的61.85%, 为中信银行的控股股东。  
(二) 本次权益变动后  
本次权益变动后, 中信股份受让BIVA持有的中信银行2,386,153,679股股份(H股), 约占中信银行股份总数的5.1%。中信股份在中信银行拥有的权益增至66.95%。  
二、股份购买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中信股份与BIVA于2013年10月17日签署的《股份购买协议》而发生。股份购买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协议签订方  
《股份购买协议》的协议签订方为BIVA和中信股份。  
2. 转让股份的数量、比例、股权转让完成时间及支付方式  
根据《股份购买协议》的约定, BIVA向中信股份转让其所持有的中信银行2,386,153,679股股份, 股份性质为H股, 约占中信银行已发行股份总数的5.1%。  
三、协议价格和付款方式  
转让价款为1,277,021,789.93美元, 以现金支付。  
4. 协议的签订和生效时间  
《股份购买协议》于2013年10月17日经BIVA与中信股份签署后生效。本次权益变动将予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后进行。  
(二) 中信集团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  
法定代表人: 常振明  
注册资本: 18,397,400,877.184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0000089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 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以外的内容, 有效期至2013年11月25日); 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一般经营项目: 投资管理; 管理内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资产管理、期货、租赁、基金、信用卡金融企业及相关业务、能源、交通基础设施、矿产、林木资源开发和原材料工业、机械制造、房地产开发、信息基础设施、基础电信和增值电信业务、环境保护、医药、生物工程和新材料、航空、运输、仓储、酒店、旅游业、国际贸易和国际贸易、商业、教育、出版、传媒、文化和体育、境内外工程设计、建设、承包及分包、行业的投资业务; 工程招标、勘测、设计、施工、监理、承包及分包、咨询服务; 资产管理; 资本运营; 进出口业务。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境内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  
(一)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中信股份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上市公司代码	持股比例	持股单位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SH.601998 HK.0998	61.85%	中信股份
2	中信海直股份有限公司	SZ.000099	46.65%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3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HK.0267	57.51%	中信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20.482% 富怡投资有限公司 12.342% 新怡投资有限公司 12.342%
4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HK.1883	59.94%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41.51% Silver Log Co., Ltd. 18.43%
5	大昌行集团有限公司	HK.1828	56.11%	中信香港有限公司 55.64% Hainanwh Limited 0.47%
6	大冶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SZ.000708	58.13%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29.95%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8.18%
7	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HK.1205	59.41%	KEITH GROUP LIMITED 40.50% CITIC Australia Pty Limited 9.54%
8	亚洲卫星有限公司	HK.1135	74.33%	Boventale Limited
9	天地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HK.0500	20.85%	盈动投资有限公司
10	中信大锰控股有限公司	HK.1091	49.26%	Highkon Resources Limited 38.98% Apschil investments limited 10.28%
11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SH.600871 HK.1033	17.25%	中信股份
12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SH.601608	71.04%	中信股份 63.87% 中信汽车有限公司 2.39% 中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78%
1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H.600030 HK.6030	20.30%	中信股份

(二)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中信集团除持有上述上市公司权益外, 还拥有以下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上市公司代码	持股比例	持股单位
1	中国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SZ.000839	41.42%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2	中国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SH.600084	42.65%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3	中信21世纪有限公司	HK.0241	21.73%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常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常振明	董事长	男	中国	北京	无
王 毅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中国	北京	无
董建文	执行董事	男	中国	北京	无
魏建中	执行董事	男	中国	北京	无
杨明宇	非执行董事	男	中国	北京	无
于庆生	非执行董事	男	中国	北京	无
曲永生	非执行董事	女	中国	北京	无
曹 鹏	非执行董事	女	中国	北京	无

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

### 第五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目录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3. 本报告书提及的股份购买协议复印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上交所和中信银行办公地点。

###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常振明 签署日期: 2013年10月18日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常振明  
签署日期: 2013年10月18日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常振明  
签署日期: 2013年10月18日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常振明  
签署日期: 2013年10月18日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常振明  
签署日期: 2013年10月18日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常振明  
签署日期: 2013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 000815 证券简称: \*ST 美